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 2020-021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按照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新收入准则将原准则中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采用以合同为基础的五步法进行交易分析，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该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如下：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